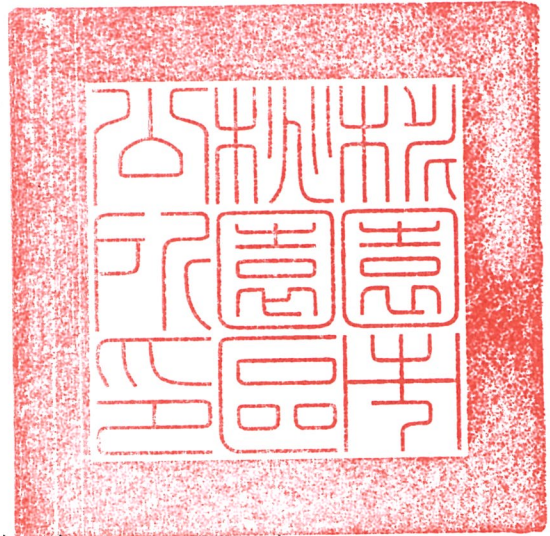


桃園市桃園區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2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桃市桃社字第11400734611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本區本市失能老人安置個案黃木生君(身分證字號：G101512944，籍設：桃園市桃園區福安里13鄰介壽路91號)，於114年12月2日死亡，目前無家屬處理喪葬事宜，倘公告期間屆滿無家屬認領，本所將依規定辦理，特此公告。

依據：依據桃園市政府社會局114年12月10日桃社工字第1140112833號函及社會救助法第24條規定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旨揭黃木生遺體，現安置於桃園市政府殯葬管理所殯葬服務中心。
- 二、公告期間：自公告日起25日屆滿。

區長許敏松

請假

副區長 邱創正 代行